國立臺東大學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

____學年度校外實習申請書

年級				學號	
姓名				性別	□男 □女
户籍地址				住家電話	
通訊地址				手機	
緊急聯絡人				緊急連絡人手機	
本人願意在學校所簽約之實習機構中,申請安排實習單位前往實習,					
實習期間願遵守學校校規及實習規章,聽從實習單位及學校之輔導,本人絕無異議。					
申請學生簽名:	,	預定實習期]間自年	月日至年	月日。
校外實習單位					
實習機構名稱(請填寫全銜)					
實習部門			工作性質		
機構地址					
實習機構窗口/督導					
姓名			職稱		
連絡電話				,	
學校校外實習分發作業聯					
指導老師簽核			系主任簽章		
備註:			系 翟		
1. 本申請書需加蓋系戳章,方為有效。					
2. 每位實習學生發給一張,經實習單位錄取後,送指導老					
師及系主任簽核,再送實習委員會彙整,以憑分發。 3. 本申請書一經遞交實習單位簽認後,即視為分發完成,					
3. 本甲請書一經遞交貨智単位					
4. 未經校方同意不得隨意更換實習單位。					